

2017 公共機構體育競技大會

Festival Desportivo das Entidades Públicas em 2017

保齡球賽章程

1. 比賽日期：2017 年 5 月 7 日至 6 月 4 日
2. 比賽時間：逢星期日 10:00 – 17:00
3. 比賽地點：保齡球中心
4. 限制：
 1. 凡曾參加「中國澳門保齡球總會」2016 及 2017 年度所舉辦賽事的任何組別比賽球員均不能報名參加本賽事。
 2. 於 2016~2017 年期間曾代表澳門參加過任何保齡球賽事的隊員亦不能報名參加本賽事。
 3. 團體項目（三人團體混合賽）只可由同一機構屬下之人員組隊報名參加。
5. 罰則：若違反本章程出賽之參賽者，將被取消比賽資格，而違規隊伍於該場賽事亦作棄權處理。
6. 組別：分男子組單人賽、女子組單人賽及三人團體混合賽。
7. 比賽制度：
 1. 成績計算：
 1. 男、女子組單人賽：每位球員以兩局作賽，按總分計算優勝成績；
 2. 三人團體混合賽：每個參賽隊伍中最少有一位是女子球員，賽事以兩局作賽，3 位球員按自行編排的先後順序輪流作賽一格，以兩局總得分計算各隊成績。
 2. 若成績出現同分時，以最高一局減最低一局分差，少者為勝；若再相同，則以最高局分定勝負。
 3. 各球員必須於賽前三十分鐘到球場報到、若超過法定比賽時間五分鐘未能到場參加比賽，則判為棄權。
 4. 比賽期間不可自行操作機器或更改比賽球局成績。
 5. 參賽者於參賽時應自備有效證明文件，以便賽會或裁判查驗。
8. 報名日期：由即日起至 4 月 13 日止。
9. 報名地點：
 1. 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818 號，體育局
 2. 傳真至 8796 5611。
若使用傳真方式報名，請致電主辦單位 2823 6363 確認。
10. 抽籤：4 月 20 日（星期四）18:10 於體育局會議室進行，抽籤結果可於體育局網頁（www.sport.gov.mo）查閱。
11. 設備：
 1. 可使用私人用球及鞋，但須經過裁判檢驗同意後方能使用。
 2. 大會亦備有專用鞋及保齡球提供借用。
12. 獎勵：獎給各組別前 3 名，頒獎儀式將於 7 月 9 日下午四時於塔石體育館舉行。
13. 紀念品：凡參加者均獲贈紀念 T 恤一件。
14. 若賽會對參賽者身份有任何質疑，賽會人員有權向參賽者要求出示有關證明文件。
15. 報名表一經遞交，即視為同意本章程及所有規則。
16. 章程之解釋權屬主辦單位。

*備註：因事需要更改比賽時間，需向體育局提交更改時間聲明書，以作安排，接納與否，將由中國澳門保齡球總會人員以電話通知。